

##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5%以上股份变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8月，根据法院裁定，公司股东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简称“政泉控股”）持有的709,886,375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62%）抵偿给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国通信托”）。国通信托依据信托合同，以信托财产原状向信托受益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信达”）分配信托利益，将法院裁定项下的上述公司股份分配至中国信达。2021年9月，中国证监会核准中国信达成为公司主要股东，对中国信达依法受让709,886,375股公司股份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近日，国通信托与中国信达就上述信托财产原状分配事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国通信托将法院裁定的价值6,090,825,100元的公司股份转让给中国信达，转让价格为法院裁定生效前一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8.58元/股，对应转让的股票数量为709,886,37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政泉控股持有公司1,799,591,16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86%。如上述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政泉控股持有公司股份将减少至1,089,704,789股，占公司总股本13.24%。本次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将根据上述股份变动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2日